

丰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丰府办函〔2020〕90号

关于印发《丰顺县2019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埔寨农场，县有关单位：

《丰顺县2019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迳向县科工商务局反映。

附件：丰顺县2019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丰顺县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 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推进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快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程，引领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助推农村经济快速发展，根据《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电子商务服务规范〉（试行）和〈农村电子商务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商建字〔2016〕17 号）、《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开展 2019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19〕58 号）和《广东省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工作指引》（粤商务电函〔2019〕97 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加快推进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围绕精准脱贫，助力乡村振兴，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县的战略决策和工作部署，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全省进一步推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的重大机遇，深入落实市委“123456”思想举措，优化落实县委“1333”思想举措，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为抓手，以电商扶贫开发为手段，深化农村流通体制改革，通过整合资源，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促进产销对接，构建普惠共享、线上线下融合、工业品下乡和

农产品进城畅通的农村现代流通体系，积极探索促进农村电子商务人才发展的培训机制，打造“互联网+县域经济”融合新模式，实现县域经济跨越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中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的主体地位，提高农电商的可持续发展。政府主要加强示范引导、统筹协调、政策支持和环境改善，为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营造平等参与、公平竞争的环境，引导调动邮政、供销、物流、金融、通信行业企业参与示范工作，激发各类市场主体的活力。

（二）统筹规划，创新发展。将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纳入区域“十三五”发展规划和新型城镇化规划，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引擎，促进城乡互补、协调发展。以商业模式创新，推动管理创新和体制创新，不断改进传统商业的业务流程，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主动适应互联网经济发展要求，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充分利用当地现有资源，建立和完善农村电子商务资源互联互通与共享机制。

（三）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结合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文环境和自然资源等基础条件，认真研究分析，着眼长远，理性推进。注重发挥基层自主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因地制宜，探索具有农村特点的电子商务发展路径和模式，改善农村民生条件，让广大农村群众逐步享受到与城市居民一样的公共服务。

（四）重点突破，示范推进。紧扣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关键问题和关键环节，紧密结合当地的产业特色和地域优势，选择农民急需的消费品、农产品、农业生产物资等开展农村电子商务试点，集中力量解决物流、人才、金融服务等问题，及时总结经验，不断提升示范效应，形成推广机制。

（五）强化服务，聚焦上行。加强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农产品、农村工业品、乡村旅游及服务产品的电商化、品牌化、标准化，提高农村产品商品化率和电子商务交易比例，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推动电商与特色农业、乡村旅游、民俗文化等地方优势产业有机融合，推动“电商+文明实践”，提升服务效能，形成农村电商可持续，促进农民稳定增收。

（六）精准把握，助力扶贫。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扶贫开发重要战略思想，充分发挥农村电子商务助力扶贫攻坚作用，注重培育带动贫困人口脱贫的经济实体，加大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帮扶力度，增强精准扶贫“绣花”本领，促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提升电商扶贫成效。

三、发展目标

通过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工作，显著提升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促进带贫益贫、产销对接、便民消费等成效明显，农村网络零售额、农产品网络零售额等指标整体增速显著提升。推动建立健全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公共服务体系和电商人才培养体系，完善丰顺县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电子商务在农村的应用和推广。优先

采取公开招投标、以奖代补等支持方式，通过中央财政和县财政配套资金引导带动社会资本共同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工作，重点工作目标如下：

（一）建立健全县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成 1 个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县镇村三级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基本完善。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覆盖率 100%，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网点覆盖率 70% 以上，省定贫困村全覆盖，县域电子商务进农村服务保障体系基本建成，电子商务在农村的普及率、应用领域不断扩张。

（二）建成运营丰顺县产品检验检测中心，结合新建的 2-4 个特色产业电商服务基地，全县农村产品生产质量认证标准逐步建立，产品信息溯源服务体系得到初步应用，商品化率不断提高，品牌效应逐步显现，质量保障体系初步形成；

（三）建成运营 1 个丰顺县县级冷链智能仓储中心，依托已有的镇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建立农村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体系，使农村物流配送能力不断提高，物流成本显著下降，基本实现快递到镇、配送到村。

（四）建成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站点可视化管理体系，收集各镇村特有的农村产品生产溯源信息、电子商务交易信息和质量检测检验信息，统一汇总，形成产品信息库、电商交易信息库、政策库、企业服务库及配合农村电商公共服务的各种资源汇聚，不仅完成对商务部农村电子商务和社区站点数据智能

上报和可视化管理、智慧乡村服务应用推广，同时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五）加快实施农村产品品牌战略，创建名、优、新、特农产品品牌，在 2020 年 12 月前培育 2-4 个丰顺县公共品牌。整合县内名、优、特农村产品资源，建立产品资源库，着力推介电声、康养旅游、马图绿茶、八乡番薯、黄金姜糖、留隍橄榄等产品，供电子商务创业者进行网上销售。

（六）对接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岭南优品、邮乐网等全国性成熟电商平台，引导和鼓励本地龙头企业、特色农产品生产企业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设旗舰店、专营店，通过“行业龙头企业优质产品+实力电商企业技术和渠道”模式，发挥各自优势，强强联合，加快农村产品上行。引导各类扶贫资源优化配置，实现电商扶贫到村到户，逐步构建精准扶贫工作长效机制，为科学扶贫奠定坚实基础。

（七）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额在现有基础上显著增长，占当地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较快上升。3 年内，实现农村网络零售额、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 30% 以上或县域快递业务量同比增长 10% 以上。

（八）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协调机制、扶持政策不断完善，发展环境不断改善，两年内电商人才培养 7800 人次以上。为参训学员组织各类型电商用工对接会 5 场以上，参加对接学员总数不低于 300 人。

四、职责分工

序号	责任单位	工作任务
1	县政府办公室 (县金融工作局)	负责牵头建立领导小组工作机制，统筹协调电子商务进农村各项工作落实，召集各部门召开专题座谈会并形成会议纪要。协调相关金融机构落实金融服务工作。
2	人民银行丰顺支行	负责把农村电子商务建设纳入到金融信用体系建设中，并指导相关金融机构推出电子商务信贷的专项信贷产品。
3	县科工商务局	负责参与做好全县农村电子商务建设的总体规划和政策制定，整合乡村振兴、精准扶贫、人才培养等各种资源，以及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各级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和做好具体的业务指导。
4	县农业农村局	负责把农村电子商务纳入到农村实用人才建设体系，并把农村电子商务培训纳入到全县农民培训计划，组织贫困户参加电商培训；促进农产品上线销售，推广农产品线上扶贫，负责农产品电商品牌创建培育工作，并做好农产品质量监管工作；负责协助实施、推进农村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建设，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基础设施，将扶贫对象纳入全县电商发展目标，助力贫困

		户脱贫增收。
5	县财政局	负责全县农村电子商务建设专项工作经费的落实和保障，落实好电子商务相关财政扶持政策。
6	县自然资源局	负责全县农村电子商务建设专项工作相关土地扶持政策落实。
7	县委宣传部	负责统筹协调广播电视台网络媒体、政府公众平台和直播平台对农村电子商务工作的宣传，营造良好的氛围。
8	团县委	负责开展电商志愿服务工作，协助县委宣传部做好宣传文案及各阶段的宣传、人员组织等方面的工作。
9	县税务局	负责落实促进我县电子商务发展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完善和创新电子商务发展的税收征管方式。
10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把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培训纳入到全县就业创业培训体系，开展网上创业的认定和政策制定，落实网上创业再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建设、大学生就业创业等优惠政策。
11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负责做好对电子商务企业（网店）的登记工作，加强对农村电子商务企业（网店）诚信教育和网上监管。

12	县教育局	要鼓励和支持本地职业技术学校开设电子商务相关专业，培养适我县产业发展的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加强电子商务职业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
13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要结合文化下乡、全域旅游等活动，建立和完善旅游领域农村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推进旅游行业在农村电子商务服务平台中的推广和应用。
14	县交通运输局	负责做好全县物流配送车辆的规范化管理工作；加强对农村物流交通网点建设。
15	县统计局	负责电子商务企业以及电商企业销售、交易等数据的统计分析工作。
16	县供销社	负责组织配合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对本系统企业进行包装推广，参加电子商务培训。
17	县妇联、县残联、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负责组织本系统人员参加电子商务培训、支持有条件人员入驻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创业。
18	邮政集团丰顺县分公司	利用优势，进行资源整合，积极推进物流快递、基层网点等方面的建设工作。
19	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负责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对综合示范工作方案、决策过程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定期公布项目建设进度，并设立征求意见

		窗口和公布监督电话。
20	中国电信丰顺分公司、中国移动丰顺分公司、中国联通丰顺分公司	负责对全县农村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通信条件，并给予农村电子商务企业（网店）一定的资费优惠和技术支持。
21	各镇人民政府、埔寨农场	根据《丰顺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实施方案》结合当地实际，制定适合本区域电子商务发展的工作计划，成立由镇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其他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工作机构，责任落实到人；积极支持配合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及各子项目建设中标单位开展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各项推进工作，完成1个镇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电商孵化基地）和70%以上行政村的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贫困村全覆盖）的建设目标任务；每个镇最少要培育1个特色产业和品牌农产品2个以上与电商服务企业对接；采取多渠道、多形式组织对基层党政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合作社社员、复员退伍军人、返

		<p>乡农民工、农村创业青年，具备条件的贫困户、残疾人等大力开展电子商务培训活动；在镇政府驻地最少要有 2 面以上“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刷墙宣传广告，大力营造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的浓厚氛围；引导、鼓励、支持和组织农村尤其是贫困户的土特产干货、瓜果、禽蛋等农产品进入镇村电商服务站点进行销售；整合乡村振兴、精准扶贫、人才培养等各种资源，以及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辖区内电子商务服务站点（电商孵化基地）建设和促进“互联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升电商扶贫的效益。</p>
--	--	--

五、实施步骤

丰顺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工作，从 2019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准备阶段（2019 年 6 月-12 月）

对全县经济发展、产业特色、电商基础、物流现状、有机农产品、农民上网情况和需求等情况进行全面摸底调查，掌握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一手资料。制订《丰顺县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成立丰顺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启动各建设项目，开展项目宣传、

动员和培训工作，建立健全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工作机制。

（二）实施阶段（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聘请项目顾问、监理、审计等第三方服务机构，提供并协助组织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实施综合示范项目。一是完善冷链仓储、物流配送等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电商服务基地、溯源服务体系、农产品检测检验中心和培育丰顺县产品品牌等一系列产品流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大力推进农产品上行；二是通过建设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打造智慧乡村服务，开展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网点建设，健全服务站运营体系、建设站点可视化管理体系等建立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三是建设农村电商人才队伍，构建长效培训体系，对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创业青年、服务站站长、网点店主等相关人员进行电商知识培训。

（三）总结和完善阶段（2021年1月-2022年12月）

对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自查总结，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迎接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和评价。同时对已建成投入使用的设施制定详细的运营服务方案，按奖补政策继续扶持农村电商发展，保证项目建成后的2年以上的持续运营和服务，全面总结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创建经验，形成农村电子商务发展长效机制。

六、项目内容

（一）建设农村流通基础设施

一、完善冷链仓储、物流配送等基础设施建设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在丰顺县内升级改造 1 个面积不少于 1000 m²的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含智能冷库），建设农村电子商务物流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对县域物流上行、下行运输节点信息的采集、组织、发布、维护、查询、统计及监控等服务功能。对特色农产品、消费品等大宗物流配送实现“当日收寄当日出县（最迟隔日），县域投递三日内完成”的时限目标。并配备装卸搬运、连续输送、检测计量、分货拣货、存储包装和信息处理等设施设备。通过资源整合本地物流服务商，搭建县、镇、村三级具有服务农村产品上行功能的物流（冷链）配送体系，使物流服务逐步 100%覆盖所有行政村。

二、以农村产品生产标准化为目标，建立电商服务基地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在有条件的产业带建立电商服务基地，根据电商特性，培育特色农村产品，加强企业供货、产品产地加工、品质管控能力，建立产品标准流通机制。确定网销拳头产品支撑体系，对进入电商平台的特色产品制定标准，如产品规格标准、产品分级标准、包装标准、贮藏标准、产品检测标准等一系列标准，并在基地内提供相应的标准服务。打造丰顺县特色产品营销体系，入驻各大电商平台、各大商超、O2O平台、社区连锁便利店、新零售渠道等。对各渠道的产品进行价格管控。开展线下大型营销活动，宣传推广、销售丰顺特色

农产品。通过对丰顺县贫困户和贫困村精准识别、精准帮扶、精准管理和精准考核，引导各类扶贫资源优化配置，实现电商扶贫到村到户，逐步构建精准扶贫工作长效机制，为科学扶贫奠定坚实基础；通过“互联网+订单农业”的方式，以“庭院经济”为突破口，实现从农户到商家的直销，将贫困户房前屋后的小园变成致富园，让小园果蔬产业成为引领农民增收致富的新途径和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新动能。

三、建立产品安全追溯体系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逐步建立覆盖生产和流通的信息溯源系统，借助互联网手段让消费者简便查询，了解符合食品安全的生产和流通过程，提高消费者放心程度。通过一品一码的对应形式，结合防伪、溯源、数据、营销多重功能，让每一件农产品网货都有一个唯一的“身份证”，着力提升丰顺县网货公信力，促进网上销售。

四、保障产品质量，建立产品检测检验中心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建立健全农业标准、技术服务、农特产品质检及认证体系，建立产品检测检验中心，搭建和使用信息化平台展示检验检测结果，加强对农特产品生产及流通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强化市场准入，严格把好农特产品入市交易关，形成完善的农特产品安全质量保证体系。

五、以特色产业为基础，实施农村产品品牌战略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扶持“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加大对现有农村产品品牌的保护力度，支持农业龙头企

业与农业科研院校合作，开展技术创新和公共品牌认证，建设好本地特色农产品专有品牌，重点推动电声、康养旅游、马图绿茶、八乡番薯、黄金姜糖、留隍橄榄等特色产品的品牌创建，在 2020 年 12 月前培育 2-4 个丰顺县公共品牌。鼓励开展各类品牌申报和创建活动，大力推广农产品质量认证和专属品牌设计，加大品牌产品宣传和推介力度，提升本地农产品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农产品线上交易转化率。

（二）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

一、构建县级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在 2020 年 8 月底前改造完成建成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公共服务体系。为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提供技术指导、人才培养、企业孵化、产品对接、品牌建设、网络推广、金融信用和物流协同等服务，形成抱团合力、特色鲜明的优势。具体包括：建设改造 1 个建筑面积不少于 3000 m²的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设立运营服务中心、农产品展销馆、电商培训中心、电商创业孵化中心、摄影中心、网络直播间等，为企业提供服务。同时支持服务中心的办公、产品展示、培训等各类功能性场所的必要基础性装修改造（不含土建）；支持中心运营所必须的办公桌椅、文件柜、电脑、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电话、空调、LED 显示屏等设备的采购；支持农产品检测公共服务的整合。

二、打造智慧乡村服务，开展农村基层电子商务服务网点建设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建设 17 个镇(场)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村级电商服务点覆盖 70% 以上，省定贫困村电商服务点 100% 全覆盖。建设包括站点装修装饰、购置办公设备设施（含电脑、电视、POS 机、LED 显示屏、监控等），服务站收银系统，便民服务系统，代购代销代发代提系统、网络连接、牌匾制作、运营支撑服务等。建成的服务站点具备电子商务服务功能，培养村民的电子商务意识，提供电子商务技能及运营培训服务。

三、建立站点可视化管理体系，实现运营数据汇总上报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结合丰顺县电子商务的发展现状，建立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站点可视化管理体系，收集各镇村特有的农村产品生产溯源信息、电子商务交易信息和质量检测检验信息，统一汇总，形成产品信息库、电商交易信息库、政策库、企业服务库及配合农村电商公共服务的各种资源汇聚，同时完成对商务部农村电子商务和社区数据智能上报和可视化管理体系、智慧乡村服务应用推广。配合对接本地服务企业自行开发的业务系统，完善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引导农村产品品牌建设、电商培育、以及作为政府管理部门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效果的直接检验和决策参考。

（三）农村电子商务培训

计划投入项目专项资金主要支持对基层党政干部、涉农企业、合作社社员、返乡农民工、农村创业青年、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开展电子商务培训。结合农村双创和扶贫脱贫的工作，加大对具备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培训力度，重点针对农产品上行有关包装、设计、宣传、营销等实操技能培训。到 2020 年底前，为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培训 7800 多人次。为参训学员组织各类型电商用工对接会 5 场以上，参加对接学员总数不低于 300 人。

一、支持电商培训的讲师聘请、场地租赁、资料费用、学员食宿交通补助、后勤保障服务等。

二、培训应围绕电子商务政策、理论、运营、实际操作等方面进行。

三、培训单位须提供真实完备的培训台账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培训通知（要有收费标准、培训范围等信息）、培训学员名单、签到表、培训网址、培训课件、培训课时、课程内容、培训现场照片及培训人员的从业和创业情况的统计等证明材料。

七、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县政府成立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规划和实施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县科工商务局，县科工商务局局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县农业农村局分管扶贫副局长担任办公室副主任。领导小组定期召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会议，不定期召开电子商务企业、行业协会和运营商座谈会，研究电子商务发展模式，解决电子商务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成员单位要明确责任，县镇两级政府是创建责任主体，分级承担项目建设任务，各责任主体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负责引导和支持电商企业、电商服务企业等进农村，着力打造本地电子商务平台，推进农村产品流通基础设施、县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及县域电商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等项目的实施，负责收集生产、生活资料需求信息，做好信息收集、上报和购销对接服务，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二）资金保障。丰顺县财政安排本级电商工作经费和扶持资金，用于扶持我县电商产业发展。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一事一议”或者政府采购的方式安排，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主要用于电子商务进农村的扶持、奖励、培训、县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运营、相关服务支撑体系运营等方面。

（三）宣传保障。各镇（场）和相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广播、横幅标语、网络、微信、短视频等多种宣传方式，采用传统和现代相结合、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相结合的手段，深入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重要意义和有关要求，切实提高广大群众对电子商务的知晓率，为电子商务进农村的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四）聘请专家顾问、审计和监理等第三方服务机构。重视发挥信息服务组织（企业）的作用，聘请有项目经验的专家顾问、审计和监理等第三方服务机构，引进外部力量和成熟经验，拓宽思路，提供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政策与技术咨询服务、监理和审计服务，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共同落实、有效实施。

（五）监督考核。加快建设电子商务标准和统计体系，加强对网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商品和服务监管，引导电子商务规范有序发展。发挥科工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等相关部门在电子商务活动中的监管职能，促进网络交易主体守法经营，大力打击网络售假和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完善电子商务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定期考核评价电子商务建设和应用情况，确保工作取得实效，促进丰顺农村电子商务健康发展。

八、重点项目资金预算

（一）项目投资估算

丰顺县2019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围绕重点项目进行建设，建设费用来源于“2019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

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项资金支持和县财政配套、社会资本，按照政府补助、奖励扶持、购买服务等形式组织实施，建设期限为 2019 年-2021 年，期满后由服务机构或企业持续运营。项目预算总投资 1600 万元加其他实际投入结算，其中：国家级专项资金支持 1500 万元，县财政配套资金 100 万元及其他实际投入。

(二) 项目投资方向估算表

序号	支持方向	建设项目名称	投入金额（万元）			中央财政资金使用比例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县财政配套资金	
1	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县、镇、村三级物流及冷链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特色产业电商服务基地建设项目、丰顺县农产品溯源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农村产品品牌战略、农村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820	820	按实际投入 结算	54.66%
2	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镇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建设项目、站点可视化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480	480	按实际投入 结算	32%
3	电商人才培养	电商人才培养项目	200	200	按实际投入 结算	13.34%
4	奖补	电商交易奖励补助	按实际投入 结算	0	按实际投入 结算	0%
5	其他	考察学习、中期验收、电商大赛、顾问等费用	100	0	100	0%
小计			1600+按实际投入 结算	1500	100+按实际投入 结算	100%